QX-Y260707

检 测 报 告
TEST REPORT

委托单位： 清溪水厂

检测类别： 地表水

检测单位：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(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)

委托单位： 清溪水厂

地址： 第二水厂、第四水厂、第五水厂

联系人： /

联系电话： /

样品类型： 地表水 样品来源： 采样

采样人员： 陈达良、李嘉鸿

采样依据：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水样采集与保存》GB/T 5750.2-2023

采样日期: 2026-07-07 接样日期: 2026-07-07

检测日期: 2026-07-07 - 2026-07-31

检测方法: 具体检测方法见附表

检测结果: 具体结果见附表

检验结论: ——

备注：

编制： 张国威 审核： 李宝文 签发： 杨帆

签发日期：2026.07.31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二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7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1	pH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pH值 玻璃电极法 GB/T 5750.4-2023 8.1	6-9	6.85
2	溶解氧	mg/L	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-2009	≥5	8.41
3	高锰酸盐指数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2计）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/T 5750.7-2023 4.1	≤6	2.08
4	化学需氧量（COD）	mg/L	化学需氧量 分光光度法 美国国家环保署方法 USEPA 410.4-1993	≤20	4.7
5	氨氮（NH3-N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氨（以N计） 水杨酸盐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11.3	≤1	0.03
6	总磷（以P计）	mg/L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≤0.2	0.02
7	总氮（湖、库、以N计）	mg/L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—2012	≤1	<0.20
8	铜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1	<0.01
9	锌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1	<0.05
10	氟化物（以F-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1	0.16
11	硒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硒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10.1	≤0.01	0.00153
12	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砷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9.1	≤0.05	0.00080
13	汞	mg/L	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97-2011	≤0.0001	<0.00005
14	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镉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2.1	≤0.005	<0.0005
15	铅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铅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4.1	≤0.05	<0.0025
16	氰化物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氰化物 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7.1	≤0.2	<0.002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二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7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17	挥发酚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挥发酚类 4-氨基安替比林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4-2023 12.1	≤0.005	<0.002
18	石油类	mg/L	《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970-2018	≤0.05	<0.04
19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≤0.2	<0.05
20	硫化物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硫化物 N，N-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9.1	≤0.2	<0.02
21	粪大肠菌群	个/L	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》 HJ 347.1-2018	≤10000	1.30E3
22	硫酸盐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250	2.59
23	氯化物（以Cl-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250	2.01
24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10	0.46
25	铁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0.3	0.19
26	锰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0.1	0.01
27	三氯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6	<0.0006
28	四氯化碳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02	<0.0003
29	三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1	<0.0060
30	三氯乙烯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7	<0.0030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二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7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31	四氯乙烯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4	<0.0003
32	锑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锑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22.1	≤0.005	<0.00009
33	镍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镍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8.1	≤0.02	<0.005
34	铝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铝 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4.1	——	0.026
3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/T5750.4-2023 11.1	——	44.0
36	臭和味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GB/T 5750.4-2023 6.1	——	I
37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总大肠菌群 滤膜法 GB/T 5750.12-2023 5.2	——	220
38	亚硝酸盐氮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亚硝酸盐氮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—2023 12.1	——	0.003
39	银	μ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银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5.1	——	<2.5
40	水温	℃	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/T 13195-1991	——	25.3
41	肉眼可见物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GB/T 5750.4-2023 7.1	——	微粒
42	菌落总数	CFU/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菌落总数 平皿计数法 GB/T 5750.12-2023 4.1	——	620
43	生化需氧量（BOD5）	mg/L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5）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－2009	——	3.6
44	色度	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色度 铂-钴标准比色法 GB/T 5750.4-2023 4.1	——	18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二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7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45	浑浊度	NTU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浑浊度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 GB/T 5750.4-2023 5.1	——	5.35
46	总硬度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总硬度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/T 5750.4-2023 10.1	——	15.81
47	铬（六价）	mg/L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——	0.009
48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03
49	三卤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6
50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10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四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8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1	pH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pH值 玻璃电极法 GB/T 5750.4-2023 8.1	6-9	7.04
2	溶解氧	mg/L	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-2009	≥5	8.30
3	高锰酸盐指数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2计）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/T 5750.7-2023 4.1	≤6	1.68
4	化学需氧量（COD）	mg/L	化学需氧量 分光光度法 美国国家环保署方法 USEPA 410.4-1993	≤20	6.7
5	氨氮（NH3-N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氨（以N计） 水杨酸盐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11.3	≤1	0.08
6	总磷（以P计）	mg/L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≤0.2	0.02
7	总氮（湖、库、以N计）	mg/L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—2012	≤1	<0.20
8	铜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1	<0.01
9	锌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1	<0.05
10	氟化物（以F-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1	0.19
11	硒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硒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10.1	≤0.01	0.00132
12	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砷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9.1	≤0.05	0.00094
13	汞	mg/L	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97-2011	≤0.0001	<0.00005
14	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镉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2.1	≤0.005	<0.0005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四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8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15	铅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铅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4.1	≤0.05	<0.0025
16	氰化物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氰化物 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7.1	≤0.2	<0.002
17	挥发酚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挥发酚类 4-氨基安替比林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4-2023 12.1	≤0.005	<0.002
18	石油类	mg/L	《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970-2018	≤0.05	<0.04
19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≤0.2	<0.05
20	硫化物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硫化物 N，N-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9.1	≤0.2	<0.02
21	粪大肠菌群	个/L	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》 HJ 347.1-2018	≤10000	1.60E3
22	硫酸盐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250	9.22
23	氯化物（以Cl-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250	4.32
24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10	0.28
25	铁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0.3	0.18
26	锰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0.1	0.04
27	三氯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6	<0.0006
28	四氯化碳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02	<0.0003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四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8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29	三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1	<0.0060
30	三氯乙烯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7	<0.0030
31	四氯乙烯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4	<0.0003
32	锑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锑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22.1	≤0.005	<0.00009
33	镍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镍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8.1	≤0.02	<0.005
34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总大肠菌群 滤膜法 GB/T 5750.12-2023 5.2	——	320
35	臭和味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GB/T 5750.4-2023 6.1	——	I
36	浑浊度	NTU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浑浊度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 GB/T 5750.4-2023 5.1	——	7.94
37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/T5750.4-2023 11.1	——	64.0
38	铝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铝 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4.1	——	0.018
39	菌落总数	CFU/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菌落总数 平皿计数法 GB/T 5750.12-2023 4.1	——	820
40	肉眼可见物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GB/T 5750.4-2023 7.1	——	微粒
41	亚硝酸盐氮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亚硝酸盐氮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—2023 12.1	——	0.026
42	生化需氧量（BOD5）	mg/L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5）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－2009	——	3.4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四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8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43	水温	℃	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/T 13195-1991	——	25.4
44	银	μ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银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5.1	——	<2.5
45	铬（六价）	mg/L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——	0.010
46	色度	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色度 铂-钴标准比色法 GB/T 5750.4-2023 4.1	——	23
47	总硬度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总硬度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/T 5750.4-2023 10.1	——	41.84
48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03
49	三卤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6
50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10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五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9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1	pH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pH值 玻璃电极法 GB/T 5750.4-2023 8.1	6-9	7.18
2	溶解氧	mg/L	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-2009	≥5	8.11
3	高锰酸盐指数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：有机物综合指标》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2计）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GB/T 5750.7-2023 4.1	≤6	2.48
4	化学需氧量（COD）	mg/L	化学需氧量 分光光度法 美国国家环保署方法 USEPA 410.4-1993	≤20	5.1
5	氨氮（NH3-N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氨（以N计） 水杨酸盐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11.3	≤1	0.06
6	总磷（以P计）	mg/L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≤0.2	0.08
7	总氮（湖、库、以N计）	mg/L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—2012	≤1	<0.20
8	铜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1	0.01
9	锌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1	<0.05
10	氟化物（以F-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1	0.20
11	硒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硒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10.1	≤0.01	0.00218
12	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砷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9.1	≤0.05	0.00072
13	汞	mg/L	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97-2011	≤0.0001	<0.00005
14	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镉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2.1	≤0.005	<0.0005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五厂原水
样品编号	M26014009
样品状态	微黄液体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方法	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	检测结果
15	铅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铅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4.1	≤0.05	<0.0025
16	氰化物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氰化物 异烟酸-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7.1	≤0.2	<0.002
17	挥发酚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挥发酚类 4-氨基安替比林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4-2023 12.1	≤0.005	<0.002
18	石油类	mg/L	《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970-2018	≤0.05	<0.04
19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/T 7494-1987	≤0.2	<0.05
20	硫化物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硫化物 N，N-二乙基对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-2023 9.1	≤0.2	0.02
21	粪大肠菌群	个/L	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滤膜法》 HJ 347.1-2018	≤10000	1.70E3
22	硫酸盐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250	9.95
23	氯化物（以Cl-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250	7.21
24	硝酸盐（以N计）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 4种阴离子 离子色谱法 GB/T 5750.5-2023 6.2	≤10	1.54
25	铁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0.3	0.58
26	锰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/T 5750.6-2023 7.2	≤0.1	0.02
27	三氯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6	<0.0006
28	四氯化碳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02	<0.0003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五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9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29	三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1	<0.0060
30	三氯乙烯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7	<0.0030
31	四氯乙烯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≤0.04	<0.0003
32	锑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锑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GB/T 5750.6-2023 22.1	≤0.005	<0.00009
33	镍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镍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8.1	≤0.02	<0.005
34	臭和味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臭和味 嗅气和尝味法 GB/T 5750.4-2023 6.1	——	I
35	总硬度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总硬度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/T 5750.4-2023 10.1	——	37.83
36	肉眼可见物	无量纲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肉眼可见物 直接观察法 GB/T 5750.4-2023 7.1	——	微粒
37	生化需氧量（BOD5）	mg/L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5）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－2009	——	3.6
38	浑浊度	NTU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浑浊度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 GB/T 5750.4-2023 5.1	——	21.83
39	银	μ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银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15.1	——	<2.5
40	亚硝酸盐氮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：无机非金属指标》亚硝酸盐氮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5—2023 12.1	——	0.065
41	水温	℃	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/T 13195-1991	——	26.4
42	菌落总数	CFU/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菌落总数 平皿计数法 GB/T 5750.12-2023 4.1	——	830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

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（附表）

（报告编号： QX-Y260707 ）

样品名称					五厂原水
样品编号					M26014009
样品状态					微黄液体
序号	**检测项目**	**计量单位**	**检测方法**	**GB 3838-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Ⅲ类限值**	**检测结果**
43	铬（六价）	mg/L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——	0.017
44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：微生物指标》总大肠菌群 滤膜法 GB/T 5750.12-2023 5.2	——	340
45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/T5750.4-2023 11.1	——	76.0
46	铝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：金属和类金属指标》 铝 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 GB/T 5750.6-2023 4.1	——	0.043
47	色度	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：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色度 铂-钴标准比色法 GB/T 5750.4-2023 4.1	——	45
48	三卤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6
49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03
50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》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/T 5750.8-2023 4.3	——	<0.0010

注：低于检出限的检测结果报检出限加(<)。